



每日讀經 生活聖言

與普世及本地兄弟姐妹在主的聖言內共融

二零一七年四月

- 一日（六） 你去查考，你就能知道：從加里肋亞不會出先知的。
四旬期第四週 （若 7：40-53） 耶 11：18-20
- 二日（日） 主！如果你在這裏，我的兄弟決不會死！
四旬期第五主日 （若 11：1-45） 則 37：12-14 羅 8：8-11
- 三日（一） 永生的天主！祢洞察隱秘的事，凡事在發生以前，祢已知道了。
（達 13：41-62） 若 8：1-11
- 四日（二） 你們若不相信我就是那一位，你們必要死在你們的罪惡中。
〈若 8：21-30〉 戶 21：4-9
- 五日（三） 我們不是把他們三個人全捆起來拋入烈火窖中了嗎？
（達 3：14-20，91-92，95） 若 8：31-42
- 六日（四） 在亞巴郎出現以前，我就有。
（若 8：51-59） 創 17：3-9
- 七日（五） 驚慌四起！你們揭發，我們就必對他提出控訴。
〈耶 20：10-13〉 若 10：31-42
- 八日（六） 叫一個人替百姓死，以免全民族滅亡：這為你們多麼有利。
（若 11：45-56） 則 37：21-28
- 九日（日） 耶穌雖具有天主的形體，並沒有以自己與天主同等。
基督苦難日（聖枝主日） （斐 2：6-11） 依 50：4-7 瑪 26：14-27，66 或 27：11-54
- 十日（一） 為什麼不把這香液去賣三百塊「德納」，施捨給窮人呢？
聖週一 （若 12：1-11） 依 42：1-7
- 十一日（二） 上主由母腹中就召叫了我，自母胎中就給我起了名字。
聖週二 （依 49：1-6） 若 13：21-33，36-38
- 十二日（三） 我把耶穌交給你們，你們願意給我什麼？
聖週三 （瑪 26：14-25） 依 50：4-9
- 十三日（四） 我給你們一條新命令：你們應該彼此相愛。
（聖週四）晚上主的晚餐 （若 13：1-5） 出 12：1-8，11-14 格前 11：23-26
- 十四日（五） 他被刺透，是因為我們的悖逆，他被打傷，是因為我們的罪惡。
（聖週五）救主受難紀念 （依 52：13-53：12） 希 4：14-16；5：7-9 若 18：1-19：42
- 十五日（六） （復活慶典的夜間禮儀）
（聖週六）耶穌安眠墓中
- 十六日（日） 有人從墳墓中，把主搬走了；我們不知道他們把他放在那裏。
耶穌復活主日 （若 20：1-9） 宗 10：34，37-43 哥 3：1-4 或 格前 5：6-8
- 十七日（一） 我常將上主置於我眼前；我決不動搖，因祂在我右邊。
復活慶期第二日 （宗 2：36-41） 若 20：11-18

| |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十八日（二） | 女人，你哭什麼？你找誰？ |
| 復活慶期第三日 | （若 20：11-18） 宗 2：36-41 |
| 十九日（三） | 銀子和金子，我沒有；但把我所有的給你。 |
| 復活慶期第四日 | （宗 3：1-10） 路 24：13-35 |
| 二十日（四） | 願你們平安！ |
| 復活慶期第五日 | （路 24：35-48） 宗 3：11-26 |
| 二十一日（五） | 匠人所棄而不用石頭，反而成了屋角的基石。 |
| 復活慶期第六日 | （宗 4：1-12） 若 21：1-14 |
| 二十二日（六） | 聽從你們而不聽從天主，在天主前是否合理，你們評斷吧！ |
| 復活慶期第七日 | （宗 4：13-21） 谷 16：9-15 |
| 二十三日（日） | 除非我看見他手上的釘孔，用我的指頭，探入釘孔，我決不信。 |
| 復活期第二主日 | （若 20：19-31） 宗 2：42-47 伯前 1：3-9 |
| （救主慈悲主日） | |
| 二十四日（一） | 人已年老，怎樣能重生呢？難道他還能再入母腹而重生嗎？ |
| | （若 3：1-8） 宗 4：23-31 |
| 二十五日（二） | 天主拒絕驕傲人，卻賞賜恩寵給謙遜的人。 |
| 聖馬爾谷（聖史） | （伯前 5：5-14） 谷 16：15-20 |
| 二十六日（三） | 你們去，站在聖殿裏，把一切有關生命的話，講給百姓聽。 |
| | （宗 5：17-26） 若 3：16-21 |
| 二十七日（四） | 聽天主的命應勝過聽人的命。 |
| | （宗 5：27-33） 若 3：31-36 |
| 二十八日（五） | 這人確實是那要來到世界上的先知。 |
| | （若 6：1-15） 宗 5：34-42 |
| 二十九日（六） | 讓我們放棄天主的聖言，而操管飲食，實在不相宜。 |
| 聖加大利納（貞女、聖師） | （宗 6：16-21） 宗 6：1-7 |
| 三十日（日） | 請同我們一起住下罷！因為快到晚上，天已垂暮了。 |
| 復活期第三主日 | （路 24：13-35） 宗 2：14，22-33 伯前 1：17-21 |

* 本單張由 1996 年 12 月開始，由「傷健同心牧民小組」承辦，查詢可致電 2768-8116 或傳真 2715-1000。

* 如欲訂閱，請郵寄至：「傷健同心牧民小組」---生活聖言

* 如欲贊助印刷費及郵費，支票抬頭請寫「傷健同心牧民小組」及寄回「傷健同心牧民小組」---生活聖言收；並請同時填寫以下資料：

姓名_____聯絡電話_____

地址_____

*傷健同心牧民小組地址：九龍何文田公主道 80 號 教區傷殘人士牧民中心轉「傷健同心牧民小組」

福音電話 GOSPEL ANNOUNCER

MANDARIN（國語）2825-2134

CANTONESE（粵語）2825-2133

ENGLISH（英語）2825-2132